

项目名称：2025 年直购电项目招标

招标编号：20250103001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53 号）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郫都区康强四路 999 号）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18 号）

2025 年 01 月 03 日



招标公告

2025 年直购电采购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 年直购电采购（项目名称），招标人为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点：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53 号）、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郫都区康强四路 999 号）、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18 号）；

2.2 招标范围：2025 年直购电采购（详见第五章服务要求附表）。由于本项目中标人需为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53 号）、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郫都区康强四路 999 号）、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18 号）分别提供直购电服务，故中标人将与三家业主单位分别签订服务合同（交易电量按实际进行结算）。

2.3 服务期：12 个月（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具体以招标人为准）。

2.4 服务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2.5 质量要求：供电质量满足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53 号）、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郫都区康强四路 999 号）、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18 号）所有生产经营活动要求。服务商保证我司 2025 年度全年交易优惠价差，服务商必须确保我司的收益满足。参与市场交易的偏差考核电费全部由服务商承担。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不满足作否决投标处理：

3.1 投标人为独立的法人单位且提供有效的带二维码标识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有效复印件）。

3.2 投标人必须为四川电力交易中心受理注册、审查合格的售电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一个供电量不低于 5000 万 kwh 的供电业绩（提供能反映业绩内容的合同、出清确认单等复印件）。

3.4 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提供承诺函原件】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投标人应有足够的从事本项目的专业人员队伍。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投标截止日之前三年内未因合同纠纷、安全事故等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3）投标人中标后，需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四川省 2025 年省内电力市场交易总体方案》—《四川省电力用户与发电企业直接交易规则（试行）》等规定办理指定供电地点的相关备案手续及后续工作，并承诺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及时供电。

3.5 投标人委托本企业员工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3.6 本项目投标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不得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

3.7 投标人应按照第五章“服务要求”进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

3.8 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也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 月 8 日 17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

投标保证金收取账户：

名称：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犀浦支行

账号：5100 1597 2370 5150 1867

5、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前将公司盖章扫描的相关资质文件及对应的盖章报价函发送至四川汇利集团招投标专用邮箱地址：hljtsjb@heleegroup.com。

6、中标结果通知时间：

首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将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前进行公示。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叶路 53 号

联系人：蔡先生

电 话：18380720938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招标人	1、招标人名称：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 2、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叶路 53 号 、成都市高新西区百叶路 18 号 3、技术联系人：÷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李先生 联系电话：13668219815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王先生 联系电话：13681774179 4、招标联系人 蔡先生 联系电话：18380720938
1.1.2	代理机构	无
1.1.3	招标项目名称	2025 年直购电采购（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企业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已经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3.2	服务期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3.3	服务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核实，按否决投标处理处理并保留追诉权）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1	分包	不允许
1.7.1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发出的澄清及修改
2.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与技术联系人或招标联系人确认。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均为明标。投标文件的文字部分均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2、各部分内容和格式参照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是最基本要求，投标人需一一响应，详细填写并按顺序编排。允许投标人为证明自己的实力和能力提供另外的资料。投标文件格式中表格可以扩展。

		3、投标人应提供载有全部投标文件内容（必须使用复印件和印刷文献的除外）的U盘两份，文字内容应以 WORD 格式、表格以 EXCEL 格式、图片以 JPEG 格式、图纸以 DWG 格式（AUTOCAD 2020 版本）提供，该光盘的密封后放入投标文件袋内。 4、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1、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按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2、投标人根据电力用户的用电价格采用顺价模式，按照由电能量交易价格（含偏差）、输配电价、辅助服务费用、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等构成的原则，对电压等级 10KV 进行报价。 3、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货币为人民币（RMB）。 4、招标范围内的单价包干。在招标范围内的投标报价包干使用，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结算时不得调整电能量交易价格（含偏差）、输配电价、辅助服务费用、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等构成。 5、若发生政策性变化，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3	投标有效期	2025年1月10日17时00分前。
3.4	投标保证金	壹拾万元整（¥100000 元整）（人民币）
3.5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需按照金额要求足额缴交。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2025 年 01 月 08 日 17 时 30 分前。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 投标保证金收取账户： 名称：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犀浦支行 账号：5100 1597 2370 5150 1867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他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3.6	投标方式	采取邮件投递报价方式，发送盖章报价函投标，投标最终报价发送至四川汇利集团招标指定邮箱地址。
3.7	投标文件邮箱投递起止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投递开始时间：2025 年 01 月 09 日 9 时 0 分； 投标文件投递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10 日 17 时 0 分。
3.8	投标文件投递邮箱地址	hljtsjb@heleegroup.com

4.1	评标方式	☑综合评比评标法（根据技术、商务、报价的权重及得分情况计算综合得分，根据综合得分情况确定中标人）
5.1	信用查询	由集团审计部门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预中标单位，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我司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1	中标通知及合同履约	招标的中标结果将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前进行正式公示。 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与我司完成合同的签订，并必须按照中标价及月度招标量执行，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合同签订，或未按中标价执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 未中标单位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于中标结果公布当日，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 中标单位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于售电合同签订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
7.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8.1	合同备案存档	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集团审计部留存，采购部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财务部留存，一份由采购部存档。
8.2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单位。
8.3	监督管理部门	汇利集团审计部 联系电话：19150072274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前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6) 投标人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7) 投标人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8)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比评标法：根据技术、商务、报价的权重及得分情况计算综合得分，根据综合得分情况确定中标人。

2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形成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服务要求

1、汇利集团 2025 年用电户表：

序号	户号	公司名称及地址	户名	电压等级 (kV)
1	2115001975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百叶路 53 号）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10
2	1294706698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康强四路 999 号）		
3	2115000259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百叶路 18 号）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	10

2、2025 年预估电量（KWH）：

公司名称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百叶路）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康强四路）	四川制药制剂有限公司 （百叶路 18 号）
户号	2115001975	1294706698	2115000259
一月	3200000	1600000	660000
二月	2400000	1300000	570000
三月	3700000	1800000	710000
四月	3700000	1900000	760000
五月	3600000	1800000	810000
六月	3900000	1900000	810000
七月	3600000	2700000	820000
八月	3200000	2800000	510000
九月	3200000	2900000	810000
十月	2300000	2900000	710000
十一月	2400000	3500000	660000
十二月	2500000	3500000	660000
合计	37700000	28600000	8490000

3、以上为 2025 年 1-12 月预估电量，与售电公司进行购售电合同签订中的签约电量与上述电量的数据需一致，未经招标方同意，不能更改。

4、偏差电量考核

投标人代理本次直接交易，投标人承诺将不对招标人进行交易电量偏差考核，招标人不需承担任何考核罚款。

5、一般要求

5.1 若涉及其他电力相关费用按《成都市发改委关于调整我市销售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执行。

5.2 在招标人设备出现故障后，投标人须免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并免费提供必要的检测和技术报告。

2025 年直购电采购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参考表

单位：元/千瓦时

价格构成	电压等级
	10kV
1、分水期电价报价	按水期进行报价 丰：¥_____元/千瓦时； 平：¥_____元/千瓦时； 枯：¥_____元/千瓦时；
2、交易价格浮动（%）	浮动交易电价：只允许在基础交易电价上增加 0.0001。
3、政府基金及附加	
4、输配电价	
5、其他其它	
（含税）1-5：成交电价	
备注	输配电价和政府性基金及附加根据政府相关文件执行。 现行输配电价、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等若发生变化，则调整之日起，按最新调整的价格执行，交易价格浮动比例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变。 若发生政策性变化，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i.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注：（1）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本授权委托书，只需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关联性查询表

项目名称：

开标时间：

序号	投标单位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身份证地址	委托人/身份证地址	股东	关联企业	其他疑似串标的情况

查询人：

备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不同投标人的委托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如在相似地址、近亲关系等

有上述列情形之一的，评委应当否决其投标。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有效复印件。

(二) 业绩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附业绩证明材料。

(三) 承诺函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四）廉洁证明

注：本项目投标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不得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应自行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发起人及出资信息”及“主要人员信息”，提供查询结果截图。